

北京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6〕97号

关于陈兴、付雪峰职务任免的通知

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：

学校研究决定，任命陈兴为北京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副院长，同意付雪峰辞去北京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。

北 京 大 学

2016年5月17日

校内发送：全校各单位、学校领导班子成员

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

2016年5月17日印发

(主动公开,共印150份)